

证券代码:603499 证券简称:上海翔港 公告编号:2021-075
转债代码:113566 转债简称:翔港转债

上海翔港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上海翔港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1年11月29日、11月30日、12月1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书面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重大信息。

●公司于2021年前三季度业绩亏损,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决策。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公司股票于2021年11月29日、11月30日、12月1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相关情况

(一)生产经营活动:经自查,公司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重要澄清或回应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亦未涉及市场热点概念。

(二)重大资产重组:经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书面征询核实,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情况:经自查,公司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重要澄清或回应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亦未涉及市场热点概念。

证券代码:603038 证券简称:华立实业 公告编号:2021-081

东莞市华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股东减持的基本情况:东莞市华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7月6日披露《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3)、广西贝格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贝格投资”)拟自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3,682,632股。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贝格投资持有公司股份9,210,600股,占当时公司总股本的0.0022%。

●集中竞价减持股份的实施情况:截至2021年12月1日,贝格投资通过集合竞价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92,910,600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1.41%。截至目前,贝格投资已不再持有公司股份,上述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基本情况				
股份名称	股份来源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广西贝格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9,210,600	4.68%	定向增发
				其他方减持股份2,631,000股

注:1.贝格投资于2019年9月、2020年3月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6,579,000股。2020年7月公司每10股转增4股后,贝格投资持有公司股份合计为9,210,600股。

2.2021年7月6日,公司披露《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3),贝格投资持有公司股份9,210,600股,占当时公司总股本的0.0022%,属于公司持股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2021年7月28日,公司披露《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不超过5%以下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46),贝格投资于2021年7月27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本次权益变动后,贝格投资持有公司股份9,206,400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4.9899%。

3.2021年8月5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登记事项并

证券代码:002536 证券简称:山东矿机 公告编号:2021-056

山东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1年10月27日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1个月内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已发行的社会公众股份。本次回购股份种类为公司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本次回购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及员工持股计划。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8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含)。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280元/股(含),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间实际回购股份数量为准。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不超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21-041)、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49)、《回购股份报告书》(公告编号:2021-061)、《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2)。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第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1年11月30日,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66,498,796股,占公司总股本36%,最高成交价为221元/股,最低成交价为21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14,125,973.64元(不含交易费用)。

回购股份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回购的实施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

二、其他说明

证券代码:603520 证券简称:药立飞 公告编号:2021-089

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胡朝生先生持有公司股份56,274,000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2.85%。本次质押前,胡朝生先生所持公司股份质押数量为28,100,000股,占其持股总数的55.89%,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1.41%。

●控股股东胡朝生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胡建飞共持有公司股份94,374,000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38.52%。本次质押前,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已质押股份数量为95,770,000股,占合计持股总数的49.50%,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15.69%。

一、本次股份质押情况

2021年12月1日,公司向控股股东胡朝生先生个人通知,将其持有的2,600,000股公司无限流通股办理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具体情况如下:

1、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份名称	股份来源	本次质押数量	是否为回购股份	是否质押	质押期限	质押开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胡朝生	是	2,600,000	否	否	2021-11-29	2022-11-29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17%

2、本次质押融资金额未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担保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

3、股东及/或其一致行动人的股份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股份质押情况如下:

股东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数量(股)	本次质押比例(%)	占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股份比例	质押期限	质押开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股份比例	质押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质押数量占公司股份比例
胡朝生	56,274,000	20.52	26,500,000	28.10	46.89%	11.47%	0	0	0			0	0	0
胡建飞	44,100,000	16.00	17,670,000	17.67	40.07%	7.21%	0	0	0			0	0	0
合计	94,374,000	38.52	44,170,000	46.77	48.95%	18.68%	0	0	0			0	0	0

注:胡朝生先生所持股份的28,100,000股股份中,其中20,000,000股股份系为公司开展贷款担保提供,占其个人质押股份总数的71.2%,公司依照借款合同约定到期还款,目前尚不存在违约情况。

二、控股股东股份质押情况

1.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未质押到期情况

股份名称	质押期间	到期前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股份比例(%)	对应贷款金额(万元)
胡朝生	一年内	5,500,000	10.04	2.24	8,000
胡建飞	一年内	2,600,000	5.17	1.08	5,000

注:胡朝生先生所持股份的28,100,000股股份中,其中20,000,000股股份系为公司开展贷款担保提供,占其个人质押股份总数的71.2%,公司依照借款合同约定到期还款,目前尚不存在违约情况。

二、控股股东股份质押情况

1.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未质押到期情况

股份名称	质押期间	到期前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股份比例(%)	对应贷款金额(万元)
胡朝生	一年内	5,500,000	10.04	2.24	8,000
胡建飞	一年内	2,600,000	5.17	1.08	5,000

注:胡朝生先生所持股份的28,100,000股股份中,其中20,000,000股股份系为公司开展贷款担保提供,占其个人质押股份总数的71.2%,公司依照借款合同约定到期还款,目前尚不存在违约情况。

二、控股股东股份质押情况

1.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未质押到期情况

股份名称	质押期间	到期前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股份比例(%)	对应贷款金额(万元)
胡朝生	一年内	5,500,000	10.04	2.24	8,000
胡建飞	一年内	2,600,000	5.17	1.08	5,000

注:胡朝生先生所持股份的28,100,000股股份中,其中20,000,000股股份系为公司开展贷款担保提供,占其个人质押股份总数的71.2%,公司依照借款合同约定到期还款,目前尚不存在违约情况。

二、控股股东股份质押情况

1.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未质押到期情况

股份名称	质押期间	到期前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股份比例(%)	对应贷款金额(万元)
胡朝生	一年内	5,500,000	10.04	2.24	8,000
胡建飞	一年内	2,600,000	5.17	1.08	5,000

注:胡朝生先生所持股份的28,100,000股股份中,其中20,000,000股股份系为公司开展贷款担保提供,占其个人质押股份总数的71.2%,公司依照借款合同约定到期还款,目前尚不存在违约情况。

二、控股股东股份质押情况

1.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未质押到期情况

股份名称	质押期间	到期前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股份比例(%)	对应贷款金额(万元)
胡朝生	一年内	5,500,000	10.04	2.24	8,000
胡建飞	一年内	2,600,000	5.17	1.08	5,000

注:胡朝生先生所持股份的28,100,000股股份中,其中20,000,000股股份系为公司开展贷款担保提供,占其个人质押股份总数的71.2%,公司依照借款合同约定到期还款,目前尚不存在违约情况。

二、控股股东股份质押情况

1.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未质押到期情况

股份名称	质押期间	到期前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股份比例(%)	对应贷款金额(万元)
胡朝生	一年内	5,500,000	10.04	2.24	8,000
胡建飞	一年内	2,600,000	5.17	1.08	5,000

注:胡朝生先生所持股份的28,100,000股股份中,其中20,000,000股股份系为公司开展贷款担保提供,占其个人质押股份总数的71.2%,公司依照借款合同约定到期还款,目前尚不存在违约情况。

二、控股股东股份质押情况

1.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未质押到期情况

股份名称	质押期间	到期前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股份比例(%)	对应贷款金额(万元)
胡朝生	一年内	5,500,000	10.04	2.24	8,000
胡建飞	一年内	2,600,000	5.17	1.08	5,000

注:胡朝生先生所持股份的28,100,000股股份中,其中20,000,000股股份系为公司开展贷款担保提供,占其个人质押股份总数的71.2%,公司依照借款合同约定到期还款,目前尚不存在违约情况。

二、控股股东股份质押情况

1.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未质押到期情况

股份名称	质押期间	到期前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股份比例(%)	对应贷款金额(万元)
胡朝生	一年内	5,500,000	10.04	2.24	8,000
胡建飞	一年内	2,600,000	5.17	1.08	5,000

注:胡朝生先生所持股份的28,100,000股股份中,其中20,000,000股股份系为公司开展贷款担保提供,占其个人质押股份总数的71.2%,公司依照借款合同约定到期还款,目前尚不存在违约情况。

二、控股股东股份质押情况

1.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未质押到期情况

2.本次质押融资金额未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担保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

3、股东及/或其一致行动人的股份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股份质押情况如下:

股东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数量(股)	本次质押比例(%)	占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股份比例	质押期限	质押开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股份比例	质押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质押数量占公司股份比例
胡朝生	56,274,000	20.52	26,500,000	28.10	46.89%	11.47%	0	0	0			0	0	0
胡建飞	44,100,000	16.00	17,670,000	17.67	40.07%	7.21%	0	0	0			0	0	0
合计	94,374,000	38.52	44,170,000	46.77	48.95%	18.68%	0	0	0			0	0	0

注:胡朝生先生所持股份的28,100,000股股份中,其中20,000,000股股份系为公司开展贷款担保提供,占其个人质押股份总数的71.2%,公司依照借款合同约定到期还款,目前尚不存在违约情况。

二、控股股东股份质押情况

1.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未质押到期情况

股份名称	质押期间	到期前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股份比例(%)	对应贷款金额(万元)
胡朝生	一年内	5,500,000	10.04	2.24	8,000
胡建飞	一年内	2,600,000	5.17	1.08	5,000

注:胡朝生先生所持股份的28,100,000股股份中,其中20,000,000股股份系为公司开展贷款担保提供,占其个人质押股份总数的71.2%,公司依照借款合同约定到期还款,目前尚不存在违约情况。

二、控股股东股份质押情况

1.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未质押到期情况

股份名称	质押期间	到期前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股份比例(%)	对应贷款金额(万元)
胡朝生	一年内	5,500,000	10.04	2.24	8,000
胡建飞	一年内	2,600,000	5.17	1.08	5,000

注:胡朝生先生所持股份的28,100,000股股份中,其中20,000,000股股份系为公司开展贷款担保提供,占其个人质押股份总数的71.2%,公司依照借款合同约定到期还款,目前尚不存在违约情况。

二、控股股东股份质押情况

1.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未质押到期情况

股份名称	质押期间	到期前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股份比例(%)	对应贷款金额(万元)
胡朝生	一年内	5,500,000	10.04	2.24	8,000
胡建飞	一年内	2,600,000	5.17	1.08	5,000

注:胡朝生先生所持股份的28,100,000股股份中,其中20,000,000股股份系为公司开展贷款担保提供,占其个人质押股份总数的71.2%,公司依照借款合同约定到期还款,目前尚不存在违约情况。

二、控股股东股份质押情况

1.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未质押到期情况

股份名称	质押期间	到期前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股份比例(%)	对应贷款金额(万元)
胡朝生	一年内	5,500,000	10.04	2.24	8,000
胡建飞	一年内	2,600,000	5.17	1.08	5,000

注:胡朝生先生所持股份的28,100,000股股份中,其中20,000,000股股份系为公司开展贷款担保提供,占其个人质押股份总数的71.2%,公司依照借款合同约定到期还款,目前尚不存在违约情况。

二、控股股东股份质押情况

1.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未质押到期情况

股份名称	质押期间	到期前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股份比例(%)	对应贷款金额(万元)
胡朝生	一年内	5,500,000	10.04	2.24	8,000
胡建飞	一年内	2,600,000	5.17	1.08	5,000

注:胡朝生先生所持股份的28,100,000股股份中,其中20,000,000股股份系为公司开展贷款担保提供,占其个人质押股份总数的71.2%,公司依照借款合同约定到期还款,目前尚不存在违约情况。

二、控股股东股份质押情况

1.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未质押到期情况

股份名称	质押期间	到期前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股份比例(%)	对应贷款金额(万元)
胡朝生	一年内	5,500,000	10.04	2.24	8,000
胡建飞	一年内	2,600,000	5.17	1.08	5,000

注:胡朝生先生所持股份的28,100,000股股份中,其中20,000,000股股份系为公司开展贷款担保提供,占其个人质押股份总数的71.2%,公司依照借款合同约定到期还款,目前尚不存在违约情况。

二、控股股东股份质押情况

1.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未质押到期情况

股份名称	质押期间	到期前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股份比例(%)	对应贷款金额(万元)
胡朝生	一年内	5,500,000	10.04	2.24	8,000
胡建飞	一年内	2,600,000	5.17	1.08	5,000

注:胡朝生先生所持股份的28,100,000股股份中,其中20,000,000股股份系为公司开展贷款担保提供,占其个人质押股份总数的71.2%,公司依照借款合同约定到期还款,目前尚不存在违约情况。

二、控股股东股份质押情况

1.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未质押到期情况

股份名称	质押期间	到期前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股份比例(%)	对应贷款金额(万元)
胡朝生	一年内	5,500,000	10.04	2.24	8,000
胡建飞	一年内	2,600,000	5.17	1.08	5,000

注:胡朝生先生所持股份的28,100,000股股份中,其中20,000,000股股份系为公司开展贷款担保提供,占其个人质押股份总数的71.2%,公司依照借款合同约定到期还款,目前尚不存在违约情况。

二、控股股东股份质押情况

1.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未质押到期情况

股份名称	质押期间	到期前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股份比例(%)	对应贷款金额(万元)
胡朝生	一年内	5,500,000	10.04	2.24	8,000
胡建飞	一年内	2,600,000	5.17	1.08	5,000

注:胡朝生先生所持股份的28,100,000股股份中,其中20,000,000股股份系为公司开展贷款担保提供,占其个人质押股份总数的71.2%,公司依照借款合同约定到期还款,目前尚不存在违约情况。

二、控股股东股份质押情况

1.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未质押到期情况

股份名称	质押期间	
------	------	--